

产品购销合同

甲方：福田街道办事处

责任科室：党建工作办公室（组织人事办公室）

联系人：周婉婷

地址：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006 号

联系电话：0755-83820050

乙方：法律出版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联系人：郭孟

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

联系电话：010-83938360

本着互惠互利、权益平等的原则，甲方自愿经销（购买）乙方图书，为明确责任，维护甲乙双方的共同利益，经友好协商，甲乙双方就本合同项下图书品种签订购销合同如下：

一、 采购内容

书号：9787519754747 书名：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汇编

定价：185 元。

二、 订购数量及付款方式

1、 订货数量：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汇编 365 册。

2、 付款方式：以上图书共计码洋 67525 元，乙方按照 85% 进行付款，共计实洋¥57396.25 元（大写人民币：伍万柒仟叁佰玖拾陆圆贰角伍分）。乙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，甲方收到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。本合同系财政资金支付，需相应的行政审批流程，如因此导致甲方支付迟延的，可顺延支付期限，不视为甲方违约。



3、本合同系使用财政资金支付，根据有关规定，本合同需要对外公示，甲乙双方均同意甲方对本合同进行公示，不视为违反保密义务。

甲方开票信息如下：

发票抬头：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事处

福田街道纳税人识别号：11440304007542785M

乙方收款信息如下：

公司名称：法律出版社有限公司

企业税号：91110000400000421P

营业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

电话号码：010-83938032

银行账号：工商银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0200281019020401503

三、 退换货事宜

甲方应在收到产品后需及时按照清单验收，如发现图书出现污损、破损、或质量问题（缺页、倒装、漏印）或数量的差别需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乙方，逾期视为验收无误；如有少发、误发，乙方在三个工作日内完成补发、调换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四、 发货方式及交货时间

1. 发货方式：汽运。本合同图书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，因甲方原因导致退换图书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；

2. 交付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006 号福田街道办事处

3. 交货时间：乙方收到货款后 10 个工作日内安排发货。如因不可抗力（如自然灾害、战争、罢工、传染性疾病蔓延等）影响到货时间可适当延迟 2-3 天。受不可抗力影响方应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故以书面形式（传真、电报、短信、微信等）通知合同另一方。

五、 违约责任

1. 甲方应根据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图书价款，每延迟一天，除应向乙方支付本协议总金额外，还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，违约金按照每日支付本协议未付金额的 0.5% 的标准计算。甲方逾期超过一个月未按规定支付相关价款，



2035

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。

2. 乙方应按协议约定的时间内向甲方提供所订购图书。如未按时提供图书所导致的责任由乙方承担,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每日向甲方支付逾期所涉金额 0.5%的违约金,乙方逾期超过一个月未提供图书的,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,造成甲方额外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六、 争议解决:

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,如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,不能达成一致应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七、 附则:

1. 本协议一式伍份,甲方需执叁份,乙方两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2. 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后生效。
3. 签约方应保证其可全权订立本协议,并且其授权代表已经获得充分授权可代表其签署本协议。
4. 未经双方书面授权,任何一方无权将自本协议中获得的服务和相关权益私自出售、转让给其他方。
5. 本协议双方之间的任何通知均必须以书面的形式作出。
6. 本协议未尽事宜,双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。本协议补充协议、附件同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,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(盖章)

经办人:

2021 年 9 月 15 日

乙方(盖章)法律出版社有限公司

经办人:郭孟

2021 年 9 月 15 日